

顺平县人民政府

[2024] 75 号

顺平县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顺平县 2024 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 补助资金调整使用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乡镇、县政府有关部门：

《顺平县 2024 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调整使用实施方案》已经 2024 年县政府第十七次常务会议研究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工作实际，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顺平县人民政府

2024 年 9 月 26 日



顺平县 2024 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调整使用实施方案

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意见》《中共河北省委河北省人民政府关于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实施意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及项目管理指南（暂行）》等文件要求，为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做好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结合全县实际，制定如下项目计划（调整）。

一、指导思想

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的重要论述，全面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关于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工作要求，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坚持共同富裕方向，将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放在突出位置，有效衔接乡村振兴，接续推进脱贫地区发展和群众生活改善。

二、资金范围和规模

顺平县 2024 年度中央、省、市、县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共计 18761 万元，其中包括：

（一）中央资金：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冀财农〔2023〕148 号，6921 万元。河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4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

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冀财农〔2024〕39号,109万元。

(二)省级资金: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冀财农〔2024〕178号,5973万元。

(三)市级资金:关于下达2024年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保财农〔2024〕8号,892万元。

(四)县级资金:县财政安排县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4866万元。

三、建设任务

本计划(调整)共安排资金18761万元、项目99个。其中产业发展项目73个,资金13461.628943万元;基础设施建设项目15个,资金1837.917775万元;人居环境治理项目1个,资金978.28万元;巩固三保障成果项目1个,资金248.7万元;就业项目5个,资金397.629382万元;其他类项目4个,资金1836.8439万元。(具体项目详见附件)

(一)产业发展项目(安排资金13461.628943万元)

1. 资产收益类项目(安排资金4762万元)

安排资金4762万元,组织实施6个资产收益类项目。项目责任单位要严格履行财务尽职调查和资产评估、签订抵押协议等程序。(责任单位:农业农村局)

(1)具体项目安排。①顺平县雁广畜牧饲养有限公司肉鸡养殖项目,合作企业为顺平雁广畜牧有限公司,安排财政衔接资

金 1000 万元，建设 5 栋现代化鸡舍及其配套设施，占地 30.27 亩。②食用菌大棚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合作企业为保定市食峰农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顺平子公司顺平县食峰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安排财政衔接资金 2000 万元，主要用于建设高标准香菇暖棚 40 座及配套设施设备，新建冷库 600 平米及园区配套设施。③葡萄大棚建设项目，合作企业为顺平县常兴蔬菜专业合作社，安排财政衔接资金 350 万元，建设连栋大棚 12000 平米，购置配套设施设施等，种植葡萄等果蔬。④顺平县焱犇牲畜饲养有限公司提升改造项目，合作企业为顺平县焱犇牲畜饲养有限公司，安排财政衔接资金 120 万元，用于牛圈改造 10000 平方米、产房维修改建 220 平米、青贮池硬化改造 1400 平方米。⑤中垦白羽鸡资产收益项目，合作企业为河北中垦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安排财政衔接资金 1142 万元，用于建设标准化鸡舍 12 栋，鸡舍建筑面积 19280 平方米；建库房 2 个，泵房 20 平方米，饲料间 500 平方米，生产设备及其它配套设施。⑥预制菜设备购置项目，合作企业为保定德福食品有限公司，安排资金 150 万元，用于购置 5 吨冷藏车辆及其他附属设施设备。

（2）签订合作协议。项目责任单位与合作企业签订资产收益项目合作协议，明确合作期限为 2 年，项目从建设开始，企业每年缴纳扶持财政衔接资金总额的 5%作为联农带农资金，拨付到相关乡村账户，由村集体进行二次分配，收益主要用于扶持脱贫户和防贫监测户。合作到期后，企业全额返还投入的财政衔接

资金或按政策履行相关程序续签合作协议。

(3) 制定收益分配方案。项目责任单位要制定资产收益项目收益分配方案，明确财政衔接资金投入形成的固定资产合作期间产（股）权归相关村集体所有，经营权归实施主体，相应联农带农资金明确到脱贫户和防贫监测户及相关村集体。项目预计带动 2615 户脱贫户和防贫监测户增收，所带动脱贫户和防贫监测户由全县统筹安排。

2. 村集体产业发展项目（安排资金 3511.626349 万元）

扶持 24 个村集体建设特色农业产业项目，具体包括：白云镇峨山村、常大村；神南镇南神南村、神北村、胜利村；蒲阳镇西下叔村、西尧城村；台鱼乡小掌村、南台鱼村、导务村；腰山镇韩新庄村、才良村、苏家营村、南新兴村、南伍侯村；蒲上镇西南蒲村、赵家蒲村、辛庄村、北安全村；安阳镇贾西庄村、贾各庄村；高于铺镇北城村、亭乡北庄村；大悲乡北大悲村等。财政衔接资金形成的资产归村集体所有，村集体自主经营或委托第三方运营，产业收益用于壮大村集体经济和带动脱贫户和防贫监测户增收。（责任单位：农业农村局）

3. 壮大村集体经济项目（安排资金 550 万元）

实施 2024 年度中央和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扶持新型农村集体经济发展项目，支持李千户村、东庄村、东显阳一村、东显阳二村、寨子村、东五里岗村、吴家庄村、南委村、西魏村、何家庄村、大辛店村等 11 个村集体（每个村 50 万元），

与顺平县万源家庭农场联建共营。建设粮仓1座，粮仓直径17米，总高34米，占地0.5亩，1000吨烘干塔1座及购买基础配套设施，用于发展产业项目壮大村集体经济，增加村集体收入。（责任单位：县委组织部、农业农村局）

4. 2024年支持党支部领办合作社推进小田变大田项目（安排资金975.1644万元）

资金由村集体投入到村党支部领办合作社通过规模化集中耕作发展产业项目，村集体以投入资金的5%做为联农带农资金，收归村集体，用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带动脱贫户和防贫监测户增收。（责任单位：县委组织部、农业农村局、蒲阳镇、高于铺镇）

5. 到户种植养殖奖补项目（安排资金662.486552万元）

采取直补到户的形式，对脱贫户（含防贫监测户）自主发展设施农业大棚瓜菜、水果、草莓等暖棚每平方米补贴6元；冷棚每平方米补贴3元；食用菌每棒补贴0.1元；当年新栽新种的桃树、苹果、柿子、核桃、杏树等果树和豆角、黄瓜、西红柿、茄子等蔬菜类种植以及红薯、花生、油葵、黄花、苗木、黏（甜）玉米、大蒜、大葱等种植200平方米（含）以上每平方米补贴1元，每亩按照667元补贴；羊、猪等家畜两只以上，按照每只200元补贴；牛、马、驴等大牲畜一头以上每头补贴1000元；鸡（3只以上）按照每只10元补贴；鸭、鹅等（3只以上）按照每只20元补贴。总补贴资金按照每人不超3000元，每户不超12000元补贴标准

实施。（责任单位：农业农村局）

6. 品牌建设项目（安排资金 217.2835 万元）

实施顺平县农产品品牌建设项目，该项目为续建项目，项目总投资 325 万元，2023 年安排资金 107.7165 万元，本次安排资金 217.2835 万元。资金主要用于大力落实河北农业品牌十百千工程，提升省级公用品牌，重点打造 1+N 模式顺平桃、顺平草莓、顺平苹果、富硒等农产品品牌，开展顺平品牌农产品专项推介会、培训会。依托专业设计机构，将品牌打造和创意包装设计、品牌宣传推广，制定品牌策略，打造品牌形象，打造名特优新农产品试点县，引导扶持农业生产经营主体根据行业特点和企业产品优势，优化企业品牌和产品品牌，进一步提升顺平农业品牌的知名度和美誉度，拓展农产品销售渠道。（责任单位：农业农村局）

7. 产销对接项目（安排资金 218.9 万元）

安排资金 218.9 万元，组织实施 2 个产销对接项目。（责任单位：供销社）

具体项目安排：①顺平县 2024 年供销合作社产销对接项目，安排资金 189.4 万元。产销对接方面，开展域外展销、展览会 3 场，对接会 3 场，涉农活动 2 场，支持产地直采活动 5 场；直播推介活动，包括各类涉农节日直播 3 场；农产品产销推介直播活动 10 场；产品体系建设，设计 1 套 3 款网货包装。

电商直播方面。围绕尧乡顺平、顺平供销社、顺平涉农企业、合作社等企业视频账号，利用顺平涉农企业直播账号矩阵，开展

带货直播，完成顺平县辣椒、苹果、桃等富硒产品，完成小型带货直播活动 30 场，产地直播活动 20 场，完成大型互联网节日带货直播 10 场；

宣传推广方面。针对典型活动和典型案例年度媒体推送 400 篇次，支持完成特色产品、产销对接活动短视频宣传 300 条。围绕顺平县鲜桃、苹果、草莓、红薯等特色农产品组织开展推介活动，参加和举办各类产销对接活动不少于 3 场；在农民丰收节、国庆节等时间节点举办涉农活动 2 场；开展域外展销、展览会 3 场。

②顺平县 2024 年特色产品产销对接深化拓展推广项目，安排资金 29.5 万元。组织参加京津冀特色展销会或举办特色活动，组织参加北京河北省驻京办事处顺平县特色品牌拓展推广活动 1 场；以赛为媒，在保定市、顺平县，举办顺平县富硒草莓大赛暨顺平县“富硒+”特色产品展销推广活动 2 场；举办一系列直播推介活动 5 场；举办开展特色农产品采摘节直播活动或评鉴会直播活动等宣传直播推介活动 4 场；宣传推介顺平特色产业产品。

8. 小额信贷贴息项目（安排资金 37.207 万元）

按政策为 278 户小额信贷脱贫户和防贫监测户进行贴息。

（责任单位：金融服务中心）

9. 农业产业配套项目（安排资金 2533.81024 万元）

①组织实施 6 个果品市场改造提升项目。安排资金 151.352 万元，为 6 个村的果品市场进行改造提升（具体包括：白云镇东

荆尖村、狼山村、北陈侯村，河口乡马各庄村、东河口村，蒲上镇辛庄村），水泥混凝土硬化场地，带动全村群众增收。②组织实施 2024 年产业配套田间路建设项目。安排资金 1401.050495 万元，围绕富硒、桃种植、大棚草莓种植等特色种植产业区，壮大产业发展，新建水泥硬化农业产业配套田间道路 100000 平方米，厚 15cm。项目建成后将极大改善当地生产生活条件，促进特色农业产业发展，促进群众增收致富。财政衔接资金形成的资产归项目实施村村集体所有。③组织实施 28 个自建自营产业片区田间路项目（按相关规定村级微小型项目可按照村民民主议事方式直接委托村级组织自建自营）。安排资金 974.558647 万元，围绕桃种植、柿子种植、大棚草莓种植、富硒、苹果种植、杏种植、果蔬种植等特色种植产业片区，壮大产业发展。项目建成后将极大改善当地生产生活条件，促进特色农业产业发展，促进群众增收致富。财政衔接资金形成的资产归项目实施村村集体所有。（责任单位：农业农村局）

（二）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安排资金 1837.917775 万元）

1. 农村道路建设项目。共安排资金 1106.165826 万元，组织实施 2023 年田间道路灾后修复项目、西魏村村内道路硬化项目、顺平县西闫庄至东下叔村道路拓宽工程、蒲阳镇北下叔村至东下叔村道路改造项目、西显阳村街道硬化项目、顺平县村内道路建设项目等 6 个项目。项目完工后，能有效提升村内环境，便利人民群众出行，极大改善生产生活条件，促进产业发展，促进群众

增收。（责任单位：农业农村局、交通局、财政局、蒲阳镇）

2. 饮水工程改造提升项目。安排资金 148.760719 万元，实施张各庄村、正童村饮水工程改造提升项目（续建）；南腰山村饮水项目、顺平县北康关村和南康关村饮水工程改造提升项目 4 个项目。项目建成后，能够进一步解决广大群众饮水问题。（责任单位：水利局、腰山镇）

3. 桥梁建设项目。安排资金 165.35 万元，实施顺平县 2024 年溪桥改建项目、顺平县北康关村漫水桥建设项目 2 个项目。项目建成后，极大改善生产生活条件，促进产业发展，促进群众增收。（责任单位：水利局）

4. 灌溉渠道修复项目。安排资金 89.67712 万元，实施导务村灌溉管道建设项目，顺平县北神南村灌溉渠道修复项目 2 个项目。项目建成后，极大改善生产条件，促进产业发展，促进群众增收。（责任单位：农业农村局、水利局、台鱼乡）

5. 产业配套农田水利建设项目。安排资金 327.96411 万元，实施 2024 年产业配套农田水利建设项目。项目建成后，极大改善项目所在村生产生活条件，促进特色农业产业发展，促进群众增收。（责任单位：农业农村局）

（三）人居环境治理项目（安排资金 978.28 万元）

用于辖区内村庄人居环境治理、残垣断壁清理、垃圾清运等工作，大力改善人居环境，提升广大居民生活质量。（责任单位：农业农村局）

（四）巩固三保障成果项目（安排资金 248.7 万元）

组织实施雨露计划补助项目，为鼓励贫困人口和防贫监测户新成长劳动力参加学历教育、提高就业技能，对参加中、高等职业技能学历教育培训的贫困学生，按照 1500 元/生/学期的标准给予补贴。2024 年春季学期在校参加职业技能学习的脱贫和防贫监测学生约 1658 人次。（责任单位：农业农村局）

（五）就业项目（安排资金 397.629382 万元）

1. 顺平县 2024 年度脱贫人口和监测对象外出务工一次性交通补助项目。安排资金 157 万元，为 2609 名外务工的脱贫人口和监测对象进行一次性交通补助，补助标准为省外务工脱贫人口和监测对象每人每年补助 800 元，省内市外务工脱贫人口和监测对象每人每年 500 元。（责任单位：人社局）

2. 2024 年残疾人技能培训项目。安排资金 7 万元，培训残疾脱贫人口（含防贫监测人口）140 人，进行就业技能培训，增加收入。（责任单位：残联）

3. 2024 年顺平县乡村振兴直播技能培训项目。安排资金 28.5 万元，加大短视频创新技能培训，技能培训，培训脱贫人口、脱贫监测户、边缘人口培训人次不少于 560 人次，分别举办直播技能大赛和短视频技能大赛各 1 场。（责任单位：供销社）

4. 农业实用技术培训项目。安排资金 29.5 万元，对脱贫户和防贫监测户进行种植、养殖实用技术培训、品牌包装、农产品销售培训，促进群众增收致富。（责任单位：农业农村局）

5. 顺平县到户务工就业奖补项目。安排资金 175.629382 万元，按照《顺平县务工就业到户奖补实施方案（试行）》对顺平县内符合发放标准的脱贫户、防贫监测户给予务工奖补，奖补金额根据户稳定务工收入的一定比例决定，每户最高 1500 元。（责任单位：农业农村局）

（六）其他项目（安排资金 1829.9948 万元）

1. 市级工作队经费。安排资金 232 万元，安排 29 个市级驻村工作队经费。（责任单位：县委组织部、农业农村局）

2. 县级工作队经费。安排资金 656 万元，安排 82 个县级驻村工作队经费。（责任单位：县委组织部、农业农村局）

3. 易地扶贫搬迁还本资金。安排资金 280 万元，按照发展和改革局与德盛乡村建设有限公司签订的《贷款资金使用三方协议》偿还易地扶贫搬迁本金。（责任单位：发展改革和科学技术局）

4. 项目管理费。安排资金 668.8439 万元，用于项目前期准备、实施以及项目管理的相关费用支出。（责任单位：各项目负责人单位）

四、项目实施

（一）项目申报。项目申报严格按程序完成项目库建设。县农业农村局根据部门申报情况，增补完善县级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项目库，实行项目库动态管理。各行业主管部门根据全县项目库，科学制定本部门项目规划和实施方案，进行项目申报。

(二)项目论证。财政衔接资金项目的论证由行业主管部门组织评估论证。

(三)项目审批。由县政府对申报项目研究审定后，以县政府名义正式行文批准实施。

(四)项目公告。财政衔接资金项目计划经审批后，在县政府网站予以公告，各业务主管部门及有关乡镇村也要进行公告，接受群众监督。

(五)项目实施。相关行业主管部门根据财政衔接资金项目计划，负责组织项目实施，做好项目管理。各行业主管部门要按照招投标和采购相关制度规定执行。村级微小型项目可按照村民民主议事方式直接委托村级组织自建自营。

(六)项目验收。由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牵头组织项目验收，按照程序 and 规定及时向财政局申报资金报账及拨付手续，县财政局负责办理相关资金拨付手续。

(七)项目变更。对确因特殊因素不能落实的项目和资金，由相关行业主管部门提出调整变更项目计划申请，依程序报县政府进行调整变更。

(八)资金拨付。整合资金拨付按照财政国库管理有关规定执行。

五、组织保障

(一)加强组织领导。建立定期联席会议制度。农业农村局、财政局负责定期组织召开相关单位参加的联席会议，主要研究确定

项目总体规划、审查确定年度项目实施计划及申报和其他需要研究解决的重大事项。严肃工作纪律。对不按规定程序履行报批手续，擅自申报项目或擅自调整变更项目实施计划的单位，给予通报批评，并依法追究相关人员责任。

（二）严格落实公告公示制度。推进政务公开，资金政策公开、管理制度、资金分配结果等信息及时向社会公开，接受社会监督。行业主管部门应按照国家政府信息公开的有关规定，健全资金的分配、使用、监督检查、绩效评价等情况的信息公开机制，在本级政府网站、报纸等新闻媒体公示当年审批的年度资金项目实施计划，自觉接受社会监督。项目实施单位要利用公开栏、项目标志牌、会议及告示、手册等形式将本年度资金的投资规模、资金来源、资金用途、收益对象、补助标准、补助环节完成情况，在项目实施地进行事前、事后公告公示，确保群众的知情权，接受群众和社会监督。资金对脱贫人口（含监测帮扶对象）给予补助，在所在行政村进行公告、公示。

（三）加强项目管理。财政、审计、纪检监察等部门要做好资金和项目的审计、检查等工作，切实加强整合资金的日常监督检查。同时引导和鼓励脱贫群众、第三方组织参与监督，受益村村干部、群众代表、驻村工作队要深度参与资金和项目的管理监督，构建多元化资金监管机制。

（四）完善绩效考评。进一步完善财政衔接资金的绩效考评制度。县财政局牵头负责对年度项目开展绩效评价，组织行业主管

部门做好自评，撰写自评报告。

附件：顺平县 2024 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调整使用实施方案项目清单

顺平县2024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调整使用实施方案项目清单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实施地点	建设任务	安排资金(万元)	资金来源	进度计划	责任部门
1	顺平县雁广畜牧饲养有限公司肉鸡养殖项目	产业发展	大悲乡王家庄	依托顺平县雁广畜牧有限公司,占地30.27亩,建设5栋现代化鸡舍及其配套设施。按照年收益率5%缴纳收益资金,收益资金县级统筹,预计带动700户脱贫户和防贫监测户增收。衔接资金形成的资产(股)权归相关村集体。	1000	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冀财农〔2023〕148号	2025.12	农业农村局
2	食用菌大棚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	产业发展	河口乡石门庄村	依托顺平县食峰农业科技有限公司,主要用于建设高标准香菇暖棚40座及配套设施设备,新建冷库600平米及园区配套设施。按照年收益率5%缴纳收益资金,收益资金县级统筹,预计带动1000户脱贫户和防贫监测户增收。衔接资金形成的资产(股)权归相关村集体。	2000	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冀财农〔2023〕148号402.587097万元,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冀财农〔2023〕178号1597.412903万元	2025.12	农业农村局
3	葡萄大棚建设项目	产业发展	白云镇常大村	依托顺平县常兴蔬菜专业合作社,建设连栋大棚12000平米,购置配套设施设备等,种植葡萄等果蔬。按照年收益率5%缴纳收益资金,收益资金县级统筹,预计带动180户脱贫户和防贫监测户增收。衔接资金形成的资产(股)权归相关村集体。	350	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冀财农〔2023〕148号	2024.12	农业农村局
4	顺平县魏犇牲畜饲养有限公司提升改造项目	产业发展	高子铺镇屯头村	依托顺平县魏犇牲畜饲养有限公司,牛圈改造10000平方米,产房维修改建220平米,青贮池硬化改造1400平方米。按照年收益率5%缴纳收益资金,收益资金县级统筹,预计带动60户脱贫户和防贫监测户增收。衔接资金形成的资产(股)权归相关村集体。	120	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冀财农〔2023〕148号	2024.12	农业农村局
5	中垦白羽鸡资产收益项目	产业发展	顺平县	顺平县台鱼乡南北康关,建设标准化鸡舍12栋(90米×16米/栋),鸡舍建筑面积1928平方米;建库房2个(30平方米/个),泵房20平方米,饲料间500平方米,生产设备及其它配套设施(其中:消毒间一个30平方米,药品室50平方米)。衔接资金形成的资产(股)权归相关村集体。	1142	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冀财农〔2023〕178号	2025.12	农业农村局
6	预制菜设备购置项目	产业发展	顺平县	项目由保定德福食品有限公司实施,资金用于购置冷藏车及其他附属设施设备。按照年收益率5%缴纳收益资金,收益资金县级统筹,预计带动75户脱贫户和防贫监测户增收,衔接资金形成的资产(股)权归相关村集体。	150	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冀财农〔2023〕178号	2024.12	农业农村局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实施地点	建设任务	安排资金(万元)	资金来源	进度计划	责任部门
7	峨山村冷藏保鲜库建设项目	产业发展	白云镇峨山村	项目总投资285.860085万元,2024年安排资金285万元,剩余资金2025年安排。依托峨山村村委会,建设冷藏库670.56平方米,结构形式为门式钢架结构;建筑高度4.92米。财政衔接资金形成的资产归峨山村集体所有,村集体自主经营或委托第三方运营,产业收益用于壮大村集体经济和带动脱贫户及防贫监测户等增收。	285	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冀财农〔2023〕148号	2024.12	农业农村局
8	南神南冷藏保鲜库建设项目	产业发展	神南镇南神南村	项目总投资243.1万元,2024年安排资金196.548218万元,剩余资金2025年安排。依托南神南村委会,新建冷藏保鲜库876.68平方米,结构形式为门式钢架结构;建筑高度4.92米。财政衔接资金形成的资产归南神南村集体所有,村集体自主经营或委托第三方运营,产业收益用于壮大村集体经济和带动脱贫户及防贫监测户等增收。	196.548218	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冀财农〔2024〕8号	2024.12	农业农村局
9	西下叔果蔬大棚建设项目	产业发展	蒲阳镇西下叔村	项目总投资279.81万元,2024年安排资金223.8万元,剩余资金2025年安排。依托西下叔村村委会,建设10个温棚,购置水肥一体化、滴灌、灌溉等设施装备。财政衔接资金形成的资产归西下叔村集体所有,村集体自主经营或委托第三方运营,产业收益用于壮大村集体经济和带动脱贫户及防贫监测户等增收。	223.8	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冀财农〔2023〕148号	2024.12	农业农村局
10	小掌村交易市场建设项目	产业发展	台鱼乡小掌村	依托小掌村村委会,修复村内交易市场,长150米宽8米。财政衔接资金形成的资产归小掌村集体所有,村集体自主经营或委托第三方运营,产业收益用于壮大村集体经济和带动脱贫户及防贫监测户等增收。	24.25	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冀财农〔2023〕148号	2024.12	农业农村局 台鱼乡
11	韩新庄草莓冷藏保鲜分拣包装建设项目	产业发展	腰山镇韩新庄村	项目总投资284.81万元,2024年安排资金227.8万元,剩余资金2025年安排。依托韩新庄村村委会,建设分拣包装仓库、保鲜库1797.35平方米,其中分拣中心1664.15平方米,结构形式为门式钢架结构,建筑高度10米;冷藏保鲜库133.2平方米,冷藏保鲜库结构形式为框架结构;建筑高度5.33米。财政衔接资金形成的资产归韩新庄村集体所有,村集体自主经营或委托第三方运营,产业收益用于壮大村集体经济和带动脱贫户及防贫监测户等增收。	227.8	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冀财农〔2023〕148号	2024.12	农业农村局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实施地点	建设任务	安排资金(万元)	资金来源	进度计划	责任部门
12	西南蒲冷藏保鲜库建设项目	产业发展	蒲上镇西南蒲村	项目总投资187.181495万元, 2024年安排资金149.7万元, 剩余资金2025年安排。依托西南蒲村村委会, 新建750平方米冷库1座, 结构形式为门式钢架结构; 建筑高度4.61米。财政衔接资金形成的资产归西南蒲村集体所有, 村集体自主经营或委托第三方运营, 产业收益用于壮大村集体经济和带动脱贫户及防贫监测户等增收。	149.7	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冀财农〔2023〕178号	2024.12	农业农村局
13	现代化食用菌菌种培育及菌袋加工改造提升项目	产业发展	白云镇常大村	依托常大村村委会, 购买铲车, 装袋机, 灭菌柜, 灭菌架及灭菌锅炉等菌棒厂配套设备。财政衔接资金形成的资产归常大村集体所有, 村集体自主经营或委托第三方运营, 产业收益用于壮大村集体经济和带动脱贫户及防贫监测户等增收。	250.094	县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2024.12	农业农村局 白云镇
14	西尧城冷藏保鲜库建设项目	产业发展	蒲尧城西尧城村	项目总投资272.6万元, 2024年安排资金218万元, 剩余资金2025年安排。依托西尧城村委会, 建设水果玉米蔬菜等分拣车间和冷藏保鲜库704.95平方米, 其中分拣车间60.4平方米, 冷藏保鲜库644.52平方米, 结构形式为门式钢架结构; 建筑高度6.58米。财政衔接资金形成的资产归西尧城村集体所有, 村集体自主经营或委托第三方运营, 产业收益用于壮大村集体经济和带动脱贫户及防贫监测户等增收。	218	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冀财农〔2023〕148号60.038197万元, 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冀财农〔2023〕178号157.961803万元	2024.12	农业农村局
15	贾西庄村果品烘干晾晒车间项目	产业发展	安阳镇贾西庄村	依托贾西庄村村委会实施, 建设分拣去皮包装车间、烘干车间、储存车间面积332.8平方米, 结构形式为砌体结构+轻钢屋顶; 建筑高度4.55米。财政衔接资金形成的资产归贾西庄村村集体所有, 村集体自主经营或委托第三方运营, 产业收益用于壮大村集体经济和带动脱贫户及防贫监测户等增收。	53.35	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保财农〔2024〕8号	2024.12	农业农村局 安阳镇
16	贾各庄冷藏保鲜库建设项目	产业发展	安阳镇贾各庄村	贾各庄村建设150平方米冷藏保鲜库, 结构形式为门式钢架结构; 建筑高度4.77米。财政衔接资金形成的资产归贾各庄村村集体所有, 村集体自主经营或委托第三方运营, 产业收益用于壮大村集体经济和带动脱贫户及防贫监测户等增收。	56.26	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保财农〔2024〕8号	2024.12	农业农村局 安阳镇
17	赵家蒲冷藏保鲜库建设项目	产业发展	蒲上镇赵家蒲村	项目总投资284.1万元, 2024年安排资金227.2万元, 剩余资金2025年安排。依托赵家蒲村委会, 建设冷藏保鲜库853.81平方米, 结构形式为门式钢架结构; 建筑高度5.04米。财政衔接资金形成的资产归赵家蒲村集体所有, 村集体自主经营或委托第三方运营, 产业收益用于壮大村集体经济和带动脱贫户及防贫监测户等增收。	227.2	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冀财农〔2023〕178号	2024.12	农业农村局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实施地点	建设任务	安排资金（万元）	资金来源	进度计划	责任部门
18	辛庄村设施农业大棚建设项目	产业发展	蒲上镇辛庄村	项目总投资291.783348万元，2023年安排资金208万元，2024年安排资金83.783348万元。项目依托蒲上镇辛庄村委会实施，占地面积为45亩，建设设施大棚13栋，总建筑面积为8000平方米，配套设施用房140平方米，配套安装水肥一体化、喷灌设施设备、及电力电缆等。财政衔接资金形成的资产产权归辛庄村集体所有，产业收益用于壮大村集体经济和带动脱贫人口增收。	83.783348	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冀财农〔2023〕148号	2024.12	农业农村局
19	腰山草莓设施农业核心区提升项目	产业发展	腰山镇才良村	项目总投资264.238318万元，2023年安排资金189万元，2024年安排资金75.238318万元。依托才良村委会，建设连栋大棚包括湿帘与四周墙体缝隙加装密封胶板，并打胶密封处理。改造施工共涉及日光暖棚18栋。日光暖棚共18栋需更换棚面薄膜，单栋暖棚薄膜尺寸9.5m*18m。日光暖棚共18栋需新增顶部放风系统。日光暖棚共18栋需新增吊轨运输小车。日光暖棚共18栋需新增滴灌系统。日光暖棚其中9栋需新增滴灌系统。日光暖棚其中9栋需新增后墙立体栽培种植。财政衔接资金形成的资产产权归才良村集体所有，村集体自主经营或委托第三方运营，产业收益用于壮大村集体经济和带动脱贫户及防贫监测户增收。	75.238318	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冀财农〔2023〕148号	2024.12	农业农村局
20	苏家营村设施农业大棚建设项目	产业发展	腰山镇苏家营村	项目总投资288.051243万元，2023年安排资金201万元，2024年安排资金87.051243万元。依托苏家营村委会建设温室大棚，本温室工程采用钢拱架结构，大棚东西走向，跨度12米，东西长67米，脊高5.5米，共计16个温室大棚，总占地面积16128.64平方米，总净使用面积11088平方米，其他配套包含通风口、卷帘机、滴灌系统、室内外水电等建设。财政衔接资金形成的资产产权归苏家营村集体所有，村集体自主经营或委托第三方运营，产业收益用于壮大村集体经济和带动脱贫户及防贫监测户等增收。	87.051243	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冀财农〔2023〕148号	2024.12	农业农村局
21	北安安全蛋鸡养殖场建设项目	产业发展	蒲上镇北安全村	项目预计总投资253.8万元，2023年安排资金177万元，今年安排资金76.8万元。依托北安全村委会，建设鸡舍2500平米，购置鸡笼、喂料机、自动供水机、电动清粪系统，防疫设施设备，其他附属设施和设备等。整合资金形成的资产归北安全村集体所有，村集体自主经营或委托第三方运营，产业收益用于壮大村集体经济和用于带动脱贫户及防贫监测户增收。	76.8	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冀财农〔2023〕148号	2024.12	农业农村局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实施地点	建设任务	安排资金(万元)	资金来源	进度计划	责任部门
22	南新设施农业大棚建设项目	产业发展	腰山镇南新 兴村	项目总投资225.628236万元,2023年安排资金162万元,2024年安排资金63.628236万元。依托南新村委会,新建共计13个温室大棚,其中土墙大棚11个,钢管架大棚2个,土墙大棚跨度12米,脊高5.1米,钢管架大棚跨度9米,脊高5米,总占地面积11735平方米,总净使用面积8316平方米。其他配套包含通风口、卷帘机、滴灌系统、室内外水电等建设。财政资金投资形成的资产产权归南新村集体所有,村集体自主经营或委托第三方运营,产业收益用于壮大村集体经济和带动脱贫户及防贫监测户增收。	63.628236	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冀财农〔2023〕148号	2024.12	农业农村局
23	无损鲜桃分拣设备购置项目	产业发展	台鱼乡南台 鱼村	项目总投资165.95万元,2023年安排资金133万元,2024年安排资金32.95万元。依托南台鱼村村委会,购置鲜桃分拣集成设备及配套设施。整合资金形成的资产产权归南台鱼村集体所有,村集体自主经营或委托第三方运营,产业收益用于壮大村集体经济和带动脱贫户及防贫监测户增收。	32.95	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冀财农〔2023〕148号	2024.12	农业农村局
24	神北村养殖场建设项目	产业发展	神南镇神北 村	项目总投资281.119302万元,2023年安排资金150万元,2024年安排资金131.119302万元。依托神南镇神北村委会,鸡舍建设面积为1834.94平方米,结构形式为门式钢架结构建筑高度为5.1米;配套看护房建设面积为83.平方米,结构形式为砌体结构+彩钢屋顶建筑高度为3.3米;采暖间建设面积为31.8平方米,结构形式为砌体结构+彩钢屋顶建筑高度为3.3米。财政资金形成的资产产权归神北村集体所有,村集体自主经营或委托第三方运营,产业收益用于壮大村集体经济和带动脱贫户及防贫监测户增收。	131.119302	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冀财农〔2023〕148号	2024.12	农业农村局
25	胜利养鸡场建设项目	产业发展	神南镇胜利 村	项目总投资274.6805万元,2023年安排资金140万元,2024年安排资金134.6805万元。依托胜利村村委会养鸡场,建设鸡舍建设面积为1834.9平方米,结构形式为门式钢架结构建筑高度为5.1米;配套看护房建设面积为83.平方米,结构形式为砌体结构+彩钢屋顶建筑高度为3.3米;采暖间建设面积为31.8平方米,结构形式为砌体结构+彩钢屋顶建筑高度为3.3米。财政资金形成的资产产权归胜利村集体所有,村集体自主经营或委托第三方运营,产业收益用于壮大村集体经济和带动脱贫户及防贫监测户增收。	134.6805	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冀财农〔2023〕148号	2024.12	农业农村局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实施地点	建设任务	安排资金(万元)	资金来源	进度计划	责任部门
26	北城花卉大棚建设项目	产业发展	高干铺镇北城村	项目总投资283.988184万元,2023年安排资金100万元,2024年安排资金183.988184万元。建设花棚总面积为3960平方米结构形式为钢架结构排架结构建设高度为6米;看护房总建筑面积为16平方米,结构形式为砌体结构建设高度为4.4米;库房总建筑面积为45.4平方米,结构形式为砌体结构建设高度为4.25米;采暖间总建筑面积为13平方米,结构形式为砌体结构建设高度为4.8米。财政衔接资金形成的资产产权归北城村集体所有,村集体自主经营或委托第三方运营,产业收益用于壮大村集体经济和带动脱贫户及防贫监测户增收。	183.988184	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冀财农〔2023〕148号	2024.12	农业农村局
27	北大惠农产品加工建设项目	产业发展	大慈乡北大悲村	项目预计总投资248.385万元,2023年安排资金100万元,今年安排资金148.385万元。依托北大悲村委会,建设农产品加工车间,包装车间1000平方米及配套设施设备。整合资金形成的资产归村北大悲村集体所有,村集体自主经营或委托第三方运营,产业收益用于壮大村集体经济和带动脱贫户及防贫监测户增收。	148.385	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冀财农〔2023〕148号	2024.12	农业农村局
28	亭乡北庄村冷藏保鲜库建设项目	产业发展	高干铺镇亭乡北庄村	项目计划总投资280万元,其中村委会自筹资金8.4万元,2024年安排资金140万元,剩余资金2025年安排。建筑面积91平方米,结构形式为门式钢架结构;建筑高度约4.5-4.8米,1平方米门卫卫房一间,硬化地面40平方米,38棵五角枫移栽(配套叉车一台、50T地磅一台、托盘等),衔接资金形成的资产产权归亭乡北庄村集体。	140	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冀财农〔2023〕178号	2024.12	农业农村局
29	南伍侯村果蔬冷藏保鲜库建设项目	产业发展	腰山镇南伍侯村	项目计划总投资285万元,其中村委会自筹资金8.55万元,2024年安排资金142万元,剩余资金2025年安排,建筑面积900平方米,结构形式为门式钢架结构;建筑高度约4.5-4.8米,30平方米休息室一间,硬化地面100平方米,(配套叉车一台,50T地磅一台,100KVA变压器一台,液压式升降机2台),需拆除原有羊圈700平方米。财政衔接资金形成的资产产权归南伍侯村集体所有,村集体自主经营或委托第三方运营,产业收益用于壮大村集体经济和带动脱贫户及防贫监测户增收。	142	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冀财农〔2023〕178号	2024.12	农业农村局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实施地点	建设任务	安排资金（万元）	资金来源	进度计划	责任部门
30	导务村冷藏保鲜库建设项目	产业发展	台鱼乡导务村	项目总投资300万元，其中村委会自筹9万元，今年安排资金150万元，剩余资金明年安排。建筑面积893.2平方米，结构形式为二层门式钢架结构；建筑高度约8米，简易房9平方米，硬化地面100平方米，（配套叉车2台，100T地磅1台，100KVA变压器一台，室外升降梯1台，平板车一台，配套托盘，水果筐）。村集体自主经营或委托第三方运营，产业收益用于壮大村集体经济和带动脱贫户及防贫监测户等增收。衔接资金形成的资产产权归导务村村集体。	150	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冀财农〔2023〕178号	2024.12	农业农村局
31	神北村养殖场扩建项目	产业发展	神南镇神北村	项目计划总投资300万元，其中村委会自筹资金9万元，2024年安排资金150万元，剩余资金2025年安排。新建养殖场1487.5平方米，燃料库房15平方米，设备房27平方米，土方回填约2000方；养鸡场配套设施等，衔接资金形成的资产产权归神北村村集体所有。	150	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冀财农〔2023〕178号	2024.12	农业农村局
32	2024年度中央和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扶持新型农村集体经济项目	产业发展	顺平县	支持11个村集体经济每个村50万元，包括：李千户、东庄村、东显阳一、东显阳二、寨子、东五里岗、吴家庄、南委村、西魏村、何家庄、大辛店等，用于发展产业项目壮大村集体经济，增加村集体收入。	550	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冀财农〔2023〕148号450万元，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冀财农〔2023〕178号100万元	2025.12	县委组织部 农业农村局
33	2024年支持党支部领办合作社推进小田变大田项目	产业发展	顺平县	资金投入村党支部领办合作社通过规模化集中耕作发展产业项目，村集体以投入资金的5%做为固定收益，收益归村集体，用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带动脱贫人口增收。	975.1644	县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2024.12	县委组织部、 农业农村局、 蒲阳镇、高子 铺镇
34	2024年到户种植养殖奖补项目	产业发展	顺平县	对脱贫户、防贫监测户种植、养殖给予补贴。设施农业大棚瓜果、水果、草莓等暖棚每平米补贴6元；冷棚每平米补贴3元；食用菌每桶补贴0.1元；当年新栽新种的桃树、苹果、柿子、核桃、杏树等果树和豆角、黄瓜、西红柿、茄子等蔬菜类种植以及红薯、花生、油菜、黄花、苗木、黏（甜）玉米、大蒜、大葱等种植200平米（含）以上每平米补贴1元，每亩按照667元补贴；羊、猪等家畜两（只）以上，按照每只200元补贴；牛、马、驴等大牲畜一头以上每头补贴1000元；鸡（3只以上）按照每只10元补贴；鸭、鹅等（3只以上）按照每只20元补贴。总补贴资金按照每人不超过3000元，每户不超过12000元补贴标准实施。	662.486552	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冀财农〔2023〕148号	2024.12	农业农村局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实施地点	建设任务	安排资金(万元)	资金来源	进度计划	责任部门
35	顺平县农产品品牌建设项目	产业发展	顺平县	<p>项目预计总投资325万元，2023年安排资金107.7165万元，今年安排资金217.2835万元。大力落实河北农业品牌十百千工程，提升省级公用品牌，重点打造1+N模式顺平桃、顺平草莓、顺平苹果、富硒等农产品品牌，开展顺平农产品专项推介会、培训会。依托专业设计机构，将品牌打造和创意包装设计、品牌宣传推广，制定品牌策略，打造品牌形象，打造名特优新农产品试点县，引导扶持农业生产经营主体根据行业特点和企业产品优势，优化企业品牌和产品品牌，进一步提升顺平农产品品牌的知名度和美誉度，拓展农产品销售渠道。</p>	217.2835	县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2024.12	农业农村局
36	顺平县2024年供销社产销对接项目	产业发展	顺平县	<p>1.产销对接带动不少于5家企业参与产销对接，直接与间接带动销售不少于450万元。 2.产销对接方面。开展域外展销、展览会3场，对接会3场，涉农活动2场，支持产地直采活动5场；直播推介活动，包括各类涉农节日直播3场；农产品产销推介直播活动10场；产品体系建设，设计1套3款网货包装； 3.电商直播方面。围绕家乡顺平、顺平供销社、顺平涉农企业、合作社等企业视频账号，利用顺平涉农企业直播账号矩阵，开展带货直播，完成顺平县辣椒、苹果、桃等富硒产品，完成小型带货直播活动30场，产地直播活动20场，完成大型互联网节日带货直播10场； 4.宣传推广方面，针对典型活动和典型案例年度媒体推送400篇次，支持完成特色产品、产销对接活动短视频宣传300条。</p>	189.4	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冀财农〔2023〕178号	2024.12	供销社
37	顺平县2024年特色农产品产销对接深化拓展推广项目	产业发展	顺平县	<p>1.组织参加京津冀特色展销会或举办特色活动，组织参加北京河北省驻京办事处顺平县特色品牌拓展推广活动1场，以赛为媒，在保定、顺平县，举办顺平县富硒草莓大赛暨顺平县“富硒+”特色农产品展销推广活动2场； 2.举办一系列直播推介活动5场，举办开展特色农产品采摘节直播活动或品鉴会直播活动等宣传直播推介活动4场，宣传推介顺平特色产业产品。</p>	29.5	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冀财农〔2023〕178号	2024.12	供销社
38	小额信贷贴息项目	产业发展	顺平县	按政策为278户小额信贷脱贫户或防贫监测户进行贴息。	37.207	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冀财农〔2023〕148号	45627	金融服务中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实施地点	建设任务	安排资金(万元)	资金来源	进度计划	责任部门
39	2024年产业配套田间路建设项目	产业发展	顺平县	围绕富硒、桃种植、核桃种植、大棚草莓种植等特色种植产业区，壮大产业发展，新建水泥硬化农业产业配套田间道路100000平方米，厚15cm。极大改善当地生产生活条件，促进特色农业产业发展，促进群众增收致富。财政衔接资金形成的资产归项目实施村村集体所有。	1401.050495	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冀财农〔2023〕148号	2024.12	农业农村局
40	北陈侯村果品市场改造提升项目	产业发展	白云镇北陈侯村	对北陈侯村果品交易市场改造提升，水泥混凝土硬化场地总面积16000平方米，厚0.15米，带动全村群众增收，衔接资金形成的资产归北陈侯村集体所有。	12.8	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冀财农〔2023〕178号	2024.12	农业农村局 白云镇
41	东荆尖村果品市场改造提升项目	产业发展	白云镇东荆尖村	对东荆尖村果品交易市场改造提升，水泥混凝土硬化场地总面积5252平方米，厚0.15米，带动全村群众增收，衔接资金形成的资产归东荆尖村集体所有。	42.016	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冀财农〔2023〕178号	2024.12	农业农村局 白云镇
42	狼山村果品市场改造提升项目	产业发展	白云镇狼山村	对狼山村果品交易市场改造提升，水泥混凝土硬化场地总面积1817平方米，厚0.15米，带动全村群众增收，衔接资金形成的资产归狼山村村集体所有。	14.536	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冀财农〔2023〕178号	2024.12	农业农村局 白云镇
43	马各庄村果品市场改造提升项目	产业发展	河口乡马各庄村	对马各庄村果品交易市场改造提升，水泥混凝土硬化场地总面积2000平方米，厚0.15米，带动全村群众增收，衔接资金形成的资产归马各庄村村集体所有。	16	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冀财农〔2023〕148号6万元，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冀财农〔2023〕178号10万元	2024.12	农业农村局 河口乡
44	东河口村果品市场改造提升项目	产业发展	河口乡东河口村	对东河口村果品交易市场改造提升，水泥混凝土硬化场地总面积1000平方米，厚0.15米，带动全村群众增收，衔接资金形成的资产归东河口村集体所有。	8	县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2024.12	农业农村局 河口乡
45	辛庄村果品市场改造提升项目	产业发展	蒲上镇辛庄村	对辛庄村果品交易市场改造提升，水泥混凝土硬化场地总面积5300平方米，厚0.2米，带动全村群众增收，衔接资金形成的资产归辛庄村村集体所有。	58	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冀财农〔2023〕178号	2024.12	农业农村局 蒲上镇
46	柴各庄村桃产业片区配套田间路项目	产业发展	台鱼乡柴各庄村	在鲜桃种植产业片区内，水泥硬化产业配套田间路，长1715米，宽2米，厚0.15米。村民直接受益，极大改善生产生活条件，促进增收。衔接资金形成的资产归柴各庄村村集体所有。	41.16	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冀财农〔2023〕178号	2024.12	农业农村局 台鱼乡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实施地点	建设任务	安排资金（万元）	资金来源	进度计划	责任部门
47	南盘村柿产业片区配套田间路项目	产业发展	大悲乡南盘村	在柿子种植产业片区区内，水泥硬化产业配套田间路，长130米，宽2.7米，厚0.15米；修建75.76平方米的暖冲坡。村民直接受益，极大改善生产生活条件，促进增收。衔接资金形成的资产产权归南盘村村集体所有。	6.596186	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冀财农〔2023〕178号	2024.12	农业农村局 大悲乡
48	大李各庄村桃产业片区配套田间路项目	产业发展	河口乡大李各庄村	在鲜桃种植产业片区区内，水泥硬化产业配套田间路，长1050米，宽3米，厚0.15米。村民直接受益，极大改善生产生活条件，促进增收。衔接资金形成的资产产权归大李各庄村村集体所有。	37.266405	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冀财农〔2023〕178号	2024.12	农业农村局 河口乡
49	齐各庄村桃产业片区配套田间路项目	产业发展	河口乡齐各庄村	在鲜桃种植产业片区区内，水泥硬化产业配套田间路，长134米，宽2米，厚0.15米；长600米，宽4米，厚0.15米。村民直接受益，极大改善生产生活条件，促进增收。衔接资金形成的资产产权归齐各庄村村集体所有。	36.018	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冀财农〔2023〕178号	2024.12	农业农村局 河口乡
50	张各庄村桃产业片区配套田间路项目	产业发展	河口乡张各庄村	在鲜桃种植产业片区区内，水泥硬化产业配套田间路，长600米，宽2米，厚0.15米。村民直接受益，极大改善生产生活条件，促进增收。衔接资金形成的资产产权归张各庄村村集体所有。	14.4	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冀财农〔2023〕178号	2024.12	农业农村局 河口乡
51	康各庄村至侯各庄村桃产业片区配套田间路项目	产业发展	河口乡侯各庄村	在鲜桃种植产业片区区内，水泥硬化产业配套田间路，长530米，宽2.5米，厚0.15米。村民直接受益，极大改善生产生活条件，促进增收。衔接资金形成的资产产权归康各庄村村集体所有。	17.8875	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冀财农〔2023〕178号	2024.12	农业农村局 河口乡
52	西后兴村大棚草莓产业片区配套田间路项目	产业发展	腰山镇西后兴村	在大棚草莓种植产业片区区内，水泥硬化产业配套田间路，长1000米、宽4米，厚0.15米。村民直接受益，极大改善生产生活条件，促进增收。衔接资金形成的资产产权归西后兴村村集体所有。	54	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冀财农〔2023〕178号	2024.12	农业农村局 腰山镇
53	才良村大棚草莓产业片区配套田间路项目	产业发展	腰山镇才良村	在大棚草莓种植产业片区区内，水泥硬化产业配套田间路，长200米、宽4米，厚0.15米；垒护坡100米长、5米高。村民直接受益，极大改善生产生活条件，促进增收。衔接资金形成的资产产权归才良村村集体所有。	54.640247	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冀财农〔2023〕178号	2024.12	农业农村局 腰山镇
54	田家台村大棚草莓产业片区配套田间路项目	产业发展	腰山镇田家台村	在大棚草莓种植产业片区区内，水泥硬化产业配套田间路，长80米，宽3米，厚0.15米；垒护坡长72米高5米。村民直接受益，极大改善生产生活条件，促进增收。衔接资金形成的资产产权归田家台村村集体所有。	49.524684	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冀财农〔2023〕178号	2024.12	农业农村局 腰山镇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实施地点	建设任务	安排资金(万元)	资金来源	进度计划	责任部门
55	西韩童村大棚草莓产业片区配套田间路项目	产业发展	腰山镇西韩童村	在大棚草莓种植产业片区内,水泥硬化产业配套田间路,长750米,宽3米,厚0.15米。村民直接受益,极大改善生产生活条件,促进增收。衔接资金形成的资产归西韩童村村集体所有。	27	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冀财农〔2023〕178号	2024.12	农业农村局 腰山镇
56	王庄村富硒产业片区配套田间路项目	产业发展	高子铺镇王各庄村	在富硒产业园区内,水泥硬化产业配套田间路,长746.5米,宽4米,厚0.15米。村民直接受益,极大改善生产生活条件,促进增收。衔接资金形成的资产归王各庄村村集体所有。	40.311	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冀财农〔2023〕178号	2024.12	农业农村局 高子铺镇
57	李千户村富硒产业片区配套田间路项目	产业发展	高子铺镇李千户村	在富硒产业园区内,水泥硬化产业配套田间路,长1007米,宽4米,厚0.15米。村民直接受益,极大改善生产生活条件,促进增收。衔接资金形成的资产归李千户村村集体所有。	54.378	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冀财农〔2023〕178号	2024.12	农业农村局 高子铺镇
58	西荆尖村桃产业片区配套田间路项目	产业发展	白云镇西荆尖村	在鲜桃种植产业片区内,水泥硬化产业配套田间路,长150米,宽4米,厚0.15米。村民直接受益,极大改善生产生活条件,促进增收。衔接资金形成的资产归西荆尖村村集体所有。	7.2	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冀财农〔2023〕178号	2024.12	农业农村局 白云镇
59	狼山村桃产业片区配套田间路项目	产业发展	白云镇狼山村	在鲜桃种植产业片区内,水泥硬化产业配套田间路,长1500米,宽2.5米,厚0.15米。村民直接受益,极大改善生产生活条件,促进增收。衔接资金形成的资产归狼山村集体所有。	45	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冀财农〔2023〕178号	2024.12	农业农村局 白云镇
60	西阳各庄村苹果产业片区配套田间路项目	产业发展	白云镇西阳各庄村	在苹果种植产业片区内,水泥硬化产业配套田间路,修建护坡并筑挡墙长72米高5米。村民直接受益,极大改善生产生活条件,促进增收。衔接资金形成的资产归西阳各庄村村集体所有。	29.508875	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冀财农〔2023〕178号	2024.12	农业农村局 白云镇
61	石家庄村杏产业片区配套田间路项目	产业发展	蒲上镇石家庄村	在杏林种植产业片区内,水泥硬化产业配套田间路,长345米,宽4米,厚0.15米。村民直接受益,极大改善生产生活条件,促进增收。衔接资金形成的资产归石家庄村村集体所有。	18.63	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冀财农〔2023〕178号	2024.12	农业农村局 蒲上镇
62	南吴村桃产业片区配套田间路项目	产业发展	蒲上镇南吴村	在鲜桃种植产业片区内,水泥硬化产业配套田间路,长1350米,宽3米,厚0.15米。村民直接受益,极大改善生产生活条件,促进增收。衔接资金形成的资产归南吴村村集体所有。	48.6	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冀财农〔2023〕178号	2024.12	农业农村局 蒲上镇
63	南安全村桃产业片区配套田间路项目	产业发展	蒲上镇南安全村	在鲜桃种植产业片区内,水泥硬化产业配套田间路,长273米,宽2.5米,厚0.15米。村民直接受益,极大改善生产生活条件,促进增收。衔接资金形成的资产归南安全村村集体所有。	9.21375	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冀财农〔2023〕178号	2024.12	农业农村局 蒲上镇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实施地点	建设任务	安排资金(万元)	资金来源	进度计划	责任部门
64	峰泉村柿产业片区配套田间路	产业发展	安阳镇峰泉村	在柿子种植产业片区区内,水泥硬化产业配套田间路,长328米,宽2.5米,厚0.15米;长600米,宽2米,厚0.15米。村民直接受益,极大改善生产生活条件,促进增收。衔接资金形成的资产归峰泉村村集体所有。	24.24	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冀财农〔2023〕178号	2024.12	农业农村局 安阳镇
65	导务村桃种植产业片区田间路项目	产业发展	台鱼乡导务村	在桃种植产业片区区内,水泥硬化产业配套田间路,2740平方米,厚0.15米。村民直接受益,极大改善生产生活条件,促进增收。衔接资金形成的资产归导务村村集体所有。	31.51	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冀财农〔2023〕178号	2024.12	农业农村局 台鱼乡
66	龙堂村桃种植产业片区田间路项目	产业发展	台鱼乡龙堂村	在桃种植产业片区区内,水泥硬化产业配套田间路,1200平方米,厚0.15米。村民直接受益,极大改善生产生活条件,促进增收。衔接资金形成的资产归龙堂村村集体所有。	13.8	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冀财农〔2023〕178号	2024.12	农业农村局 台鱼乡
67	燕子水桃种植产业片区田间路项目	产业发展	台鱼乡燕子水村	在桃种植产业片区区内,水泥硬化产业配套田间路,1890平方米,厚0.15米。村民直接受益,极大改善生产生活条件,促进增收。衔接资金形成的资产归燕子水村村集体所有。	21.735	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冀财农〔2023〕178号	2024.12	农业农村局 台鱼乡
68	常北庄村桃产业片区配套田间路项目	产业发展	白云镇常北庄村	在桃种植产业片区区内,水泥硬化产业配套田间路,4125平方米,厚0.15米。村民直接受益,极大改善生产生活条件,促进增收。衔接资金形成的资产归常北庄村集体所有。	47.4375	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冀财农〔2023〕178号	2024.12	农业农村局 白云镇
69	南陈侯村桃产业片区配套田间路项目	产业发展	白云镇南陈侯村	在桃种植产业片区区内,水泥硬化产业配套田间路,3932平方米,厚0.15米。村民直接受益,极大改善生产生活条件,促进增收。衔接资金形成的资产归南陈侯村村集体所有。	45.218	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冀财农〔2023〕178号	2024.12	农业农村局 白云镇
70	北陈侯村桃产业片区配套田间路项目	产业发展	白云镇北陈侯村	在桃种植产业片区区内,水泥硬化产业配套田间路,4885平方米,厚0.15米。村民直接受益,极大改善生产生活条件,促进增收。衔接资金形成的资产归北陈侯村村集体所有。	56.1775	县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2024.12	农业农村局 白云镇
71	李思庄果蔬种植产业片区田间路项目	产业发展	安阳镇李思庄村	在桃、蔬菜种植产业片区区内,水泥硬化产业配套田间路,4186平方米,厚0.15米。村民直接受益,极大改善生产生活条件,促进增收。衔接资金形成的资产归李思庄村集体所有。	48.116	县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2024.12	农业农村局 安阳镇
72	麦旺果蔬种植产业片区田间路项目	产业发展	安阳镇麦旺村	在桃、蔬菜种植产业片区区内,水泥硬化产业配套田间路,4254平方米,厚0.15米。村民直接受益,极大改善生产生活条件,促进增收。衔接资金形成的资产归麦旺村村集体所有。	48.921	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冀财农〔2024〕8号11.79万元,县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37.131万元	2024.12	农业农村局 安阳镇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实施地点	建设任务	安排资金（万元）	资金来源	进度计划	责任部门
73	刘各庄果蔬种植片区田间道路项目	产业发展	安阳县刘各庄村	在粮、蔬菜种植产业片区内，水泥硬化产业配套田间道路，4006平方米，厚0.15米。村民直接受益，极大改善生产生活条件，促进增收。衔接资金形成的资产产权归刘各庄村村集体所有。	46.069	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冀财农〔2023〕178号6.8491万元，县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39.2199万元	2024.12	农业农村局 安阳县
74	2024年产业配套农田水利建设项目	基础设施	顺平县	对东白司城、西白司城、马家庄等村农田水利管道铺设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建成后，极大改善项目所在村生产生活条件，促进特色农业产业发展，促进群众增收。财政衔接资金形成的资产产权归项目实施村村村集体所有。项目计划总投资582.649198万元，2024年安排资金327.96411万元，剩余资金2025年安排。	327.96411	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冀财农〔2023〕178号	2024.12	农业农村局
75	2023年田间道路灾后修复项目	基础设施	顺平县	项目计划总投资541.490087万元，2023年安排资金229.091475万元。今年安排资金288.485177万元。对因洪灾受损的10个乡镇50余个村的部分田间道路进行修复，尽快恢复生产，方便农户出行。财政衔接资金形成的资产产权归项目实施村村村集体所有。	288.485177	县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2024.12	农业农村局
76	导务村灌溉管道建设项目	基础设施	台鱼乡导务村	台鱼乡导务村修建灌溉水管1639.76米，衔接资金形成的资产产权归导务村村村集体所有。	19.67712	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冀财农〔2024〕39号	2024.12	农业农村局 台鱼乡
77	西魏村村内道路硬化项目	基础设施	蒲阳镇西魏村	项目预计总投资200万元，2024年安排92万元，其余资金2025年安排。修建西魏村村内路长582米，宽6米，总面积5404平方米，需平整路基并垫平，衔接资金形成的资产产权归西魏村村村集体所有。	92	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冀财农〔2024〕39号89.32288万元，县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2.67712万元	2024.12	农业农村局 蒲阳镇
78	张各庄村饮水工程改造提升项目	基础设施	河口乡张各庄村	项目计划总投资288.85万元，2023年安排资金231.08万元，今年安排资金53.551979万元。大开挖施工（涉及石方开挖）：PEdn110管1262米；PEdn90管1896米；PEdn63管6931米；PEdn32管5915米。变频器55kW1套。消毒设备50T1台。全村人口直接受益，其中受益脱贫户（防贫监测户）21户、49人。衔接资金形成的资产产权归张各庄村村集体所有。	53.551979	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冀财农〔2023〕148号	2024.12	水利局
79	正董村饮水工程改造提升项目	基础设施	腰山镇正董村	项目计划总投资238.32万元，2023年安排资金190.656万元，今年安排资金45.102057万元。定向钻施工：PEdn110管2040米，PEdn90管1320米，PEdn63管11400米，PEdn32管3850米及相应配套。衔接资金形成的资产产权归正董村村村集体所有。	45.102057	县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2024.12	水利局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实施地点	建设任务	安排资金(万元)	资金来源	进度计划	责任部门
80	顺平县2024年溪桥改建项目	基础设施	5个乡镇10个村	用于全县5个乡镇10个村10座农用桥建设(中国乡村发展基金会支持资金180万元,财政衔接资金配套支持149.85万元)。项目建成后,极大改善项目村生产条件,促进增收致富。衔接资金形成的资产产权归项目实施村集体所有。	149.85	县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2024.12	水利局
81	顺平县北康关村漫水桥建设项目	基础设施	台鱼乡北康关村	新建漫水桥2座,分别是长26米、宽3米;长15米、宽3米。项目建成后,能有效改善生产条件,受益601户、2112人。衔接资金形成的资产产权归北康关村集体所有。	15.5	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保财农〔2024〕8号	2024.12	水利局 台鱼乡
82	南腰山村饮水工程项目	基础设施	腰山镇南腰山村	拆除路面及基层,长800米,宽1.29米,总面积1032平方米,厚度30厘米。铺设管道450米。衔接资金形成的资产产权归南腰山村村集体所有。	7.596683	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保财农〔2024〕8号	2024.12	水利局 腰山镇
83	顺平县北康关村和南康关村饮水工程改造提升项目	基础设施	台鱼乡北康关村 台鱼乡南康关村	康关村机井出口段管道保护1处,利旧地埋铺设DN80钢管547米,购置安装铺设DN65钢管425米,新建160立方米不锈钢水箱1座及相关配套和相应改造;南康关村新建48立方米不锈钢水箱1座及相应配套。衔接资金形成的资产产权归北康关、南康关村村集体所有。	42.51	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保财农〔2024〕8号	2024.12	水利局
84	顺平县北神南村灌溉渠道修复项目	基础设施	神南镇北神南村	项目总投资140万元,2024年安排资金70万元,剩余资金明年安排。北神南村,通过渠道清淤1257米,修复护砌287米,以恢复渠道灌溉功能。根据《水利水电工程等级划分及洪水标准》(SL252-2017),北神南村渠道灌溉面积3000亩,工程规模为小(2)型,工程等别为V等。本次工程范围为渠道干渠段,按原渠线布置,桩号为0+000-1+710。渠道清淤1257米,护砌287米。渠道护砌采用M10浆砌石砌筑,矩形断面,净宽1.2米、净深0.8米,壁厚0.5米。桩号0+070-0+076、0+098-0+317段右岸渠壁采用重力式挡土墙形式,底宽0.5米,墙背铅直,墙面坡比1:0.4。衔接资金形成的资产产权归北神南村村集体所有。	70	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冀财农〔2023〕178号25.676937万元,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保财农〔2024〕8号44.323063万元	2024.12	水利局
85	顺平县西闫庄至东下叔村道路拓宽工程	基础设施	高子铺镇西闫庄村、滹阳镇东下叔村	项目总投资705.6981万元,2023年安排资金603.09万元,2024年安排资金102.6081万元。全长约4.446km,对现有5米宽水泥路进行利用,采用18cmC30水泥混凝土+18cm水泥稳定碎石对旧路进行拓宽处理,整体铺装4cm细粒式沥青混凝土+5cm中粒式沥青混凝土。改造后,结构层厚度45cm,路基宽6.5m(路面宽度为6m,两侧各0.25m土路肩)。建设盖板防护涵洞2道;平面交叉3个。衔接资金形成的资产产权归西闫庄村集体所有。项目建成后,极大改善项目村生产条件,促进增收致富。	102.6081	县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2024.12	交通运输局 滹阳镇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实施地点	建设任务	安排资金(万元)	资金来源	进度计划	责任部门
86	蒲阳镇北下叔村至东下叔村道路改造项目	基础设施	蒲阳镇东下叔村、北下叔村	项目计划总投资215.872782万元, 2023年安排资金60万元, 2024年安排资金155.872782万元。总建筑面积7146平方米, 道路两侧建设排水沟。做法: 10公分石灰稳定土, 20公分水泥稳定碎石, 乳化沥青头油层, 6公分粗粒式沥青底, 乳化沥青粘层油, 4公分细粒式沥青粒。极大改善生产生活条件, 受益脱贫户123户252人。衔接资金形成的资产产权归项目村集体所有。	155.872782	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冀财农〔2023〕148号	2024.12	蒲阳镇
87	西显阳村街道硬化项目	基础设施	蒲阳镇西显阳村	项目计划总投资147.731767万元, 本次安排财政衔接资金96.531767万元。修建村内道路, 幸福路长785米宽6米, 路面破除, 水稳18cm, 喷油封层, 第一层沥青7cm(ac-16c)第二层4cm(ac-13c), 排水沟576米。项目建成后, 极大改善项目村生产生活条件, 促进增收致富。衔接资金形成的资产产权归西显阳村集体所有。	96.531767	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冀财农〔2023〕148号	2024.12	蒲阳镇
88	村内道路建设项目	基础设施	顺平县	项目建设水泥路35000平米, 调整破除路面9973.1平米和新建路面28880.6平米。用于改善村内环境, 便利人民群众出行, 极大改善生产条件, 促进产业发展, 促进群众增收。民群众出行, 极大改善生产条件, 促进产业发展, 促进群众增收。项目计划总投资700万元, 2024年安排资金370.668万元, 剩余资金2025年安排。	370.668	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冀财农〔2023〕178号	2024.12	财政局
89	人居环境治理项目	乡村建设行动	顺平县	用于辖区内村庄人居环境治理、残垣断壁清理、垃圾清运等工作, 大力改善人居环境, 提升广大居民生活质量。	978.28	县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2024.12	农业农村局
90	雨露计划补助项目	巩固三保障成果	顺平县	脱贫人口和防贫监测人口雨露计划职业教育补助, 2023年秋季学期和2024年春季学期共1658人, 1500元/人/学期	248.7	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冀财农〔2023〕148号	2024.12	农业农村局
91	顺平县2024年度脱贫人口和监测对象外出务工一次性交通补助项目	就业项目	顺平县	拟对2609名外出务工脱贫人口和防贫监测对象发放一次性外出务工交通补助。	157	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冀财农〔2023〕178号4.04万元, 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保财农〔2024〕8号152.96万元	2024.12	人社局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实施地点	建设任务	安排资金(万元)	资金来源	进度计划	责任部门
92	顺平县到户务工就业奖补项目	就业项目	顺平县	按照《顺平县务工就业到户奖补实施方案(试行)》对顺平县内符合发放标准的脱贫户、防贫监测户给予务工奖补,奖补金额根据户稳定务工收入的一定比例决定,每户最高1500元。	175.629382	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保财农〔2024〕8号43.662036万元,县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131.967346万元。	2024.12	农业农村局
93	农业实用技术培训项目	就业项目	顺平县	对脱贫户、防贫监测户种养实用技术、品牌宣传、产品销售等方面进行培训。	29.5	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冀财农〔2023〕148号	2024.12	农业农村局
94	2024年残疾人技能培训项目	就业项目	顺平县	培训残疾脱贫人口(含防贫监测人口)140人,进行就业技能培训,增加收入。	7	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保财农〔2024〕8号	2024.12	残联
95	2024年顺平县乡村振兴直播技能培训项目	就业项目	顺平县	加大短视频创新技能培训、技能培训,培训脱贫人口和防贫监测对象,培训人次不少于560人次,分别举办直播技能大赛和短视频技能大赛各1场。	28.5	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保财农〔2024〕8号	2024.12	供销社
96	市级工作队经费	其他	顺平县	安排29个市级驻村工作队经费	232	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保财农〔2024〕8号	2024.12	县委组织部 农业农村局
97	县级工作队经费	其他	顺平县	安排82个县级驻村工作队经费	656	县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2024.12	县委组织部 农业农村局
98	易地扶贫搬迁还本资金	其他	顺平县	按照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与德盛乡村建设有限公司签订的《贷款资金使用三方协议》偿还易地扶贫搬迁本息。	280	县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2024.12	发展改革委和科学技术局
99	项目管理费	项目管理费	顺平县	用于项目前期准备、实施以及项目管理的相关费用支出。	668.8439	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冀财农〔2023〕148号69万元,县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599.8439万元	2024.12	各项目责任单位
					18761			